

窩福堂團契／小組研經資料

第二課：回歸

(約翰福音一：6~18)

一個回歸的故事

回歸是一個中外文學常見的主題，中國有「風雪夜歸人」，希臘神話有 Odysseus。主題都是講到回歸的悲劇。在路加福音二十：9-15，記載著一個令人更氣憤的回歸故事，這也是耶穌所講的一個比喻。

(1) 耶穌所講的比喻是什麼意思？這園主是誰？

(2) 這園主的僕人又是誰？

(3) 這園主的兒子又是誰？

(4) 這些園戶又是誰？

(5) 約翰用了幾句很精簡的話來描述這個殘忍故事：「那光是真光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。他在世界，世界也是藉著他造的，世界卻不認識他。他到自己的地方來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。」

(一) 為光作見證 (v. 6-8, 15)

(1) 試比較 v.1 與 v.6，看看有何不同？

v.1 太初有道 / 道與神同在 / 道就是神

v.6 有一個人 / 是從神那裏差來的 / 名叫約翰

(註：留意「差來的」一字，希臘文是 *apostello*，是一個 *perfect tense*，有兩個意思：(i)這是歷史出現過的事；(ii)這事的出現一直影響著以後)

(2) 為什麼作者約翰突然在這裏提到施洗約翰呢？(參考徒十九：3~4)

(3) 過份高舉一個領袖會有何不妥？今日我們又有沒有這個問題存在？

(4) 我們既不能過份高舉約翰，但同時亦不能貶低他的地位，據 v.6, 7 及 15，作者是怎樣形容施洗約翰？

v.6 _____

v.7 _____

v.15 約翰怎樣定自己的位？ _____

a) 什麼叫做「見證人」？什麼人才有資格作見證？希臘文 *marturia* 是什麼意思？
(請參看附件一)

b) 參看一：32，約翰經歷過什麼？以致他可以成為「光的見證」？

(二) 不接待這光 (v. 9-11)

(1) 約翰怎樣形容耶穌？

a) 光有何特性？它有何作用？

b) 為什麼約翰稱耶穌為「真光」，難道光也有「假」的嗎？(參看附件二)

(2) 作者以光來形容耶穌，這表示這「世界」是處在一個什麼處境中？「黑暗」有何特性？

(3) 你覺得這世界真的處在黑暗中嗎？為什麼？

(4) 光來到自己地方來，世人又有何反應？為什麼他們不接待這光？

(5) 你以為今日世人不肯信耶穌是何原因？我們有何方法帶領他們信主？

(三) 接待這光 (v. 12-14 ; 16-18)

(1) 不是所有人都拒絕這光，有些人是會接待祂的，怎樣才叫做「接待祂」呢？

a) 什麼叫做「信祂名的人」？「名」是什麼意思？信又是什麼意思？(參看附件三)

b) 接待了耶穌，會有何後果？

(2) 你是否神的兒女？你怎樣可以這樣肯定？請分享。

附件一：

見證 marturia

耶穌臨升天前，給了我們一個大使命：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撒馬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」(使徒行傳一：8) 耶穌給了我們一個極大的挑戰，就是在世界各地作祂的見證，換句話來說，祂要我們去推行世界革命，這革命不是用刀用槍完成的，而是用我們的生命來完成的。何以見得呢？原來「見證」一字，希臘文是 Martur，英文的 martyr 也是源於此字，而 martyr 是解作「殉道者」。Martur 一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34 次之多，嚴格來說，這個字不是「見證」，而是「見證人」，耶穌不是叫我們到世界各地為祂作見證，祂是吩咐我們在世界各地作祂的見證人。兩者有何分別呢？我想其分別就很大了！「作見證」是一時的，重點是在「作見證」這動作，而「見證人」卻是個身份問題，是永久性的，換言之，我們一舉手，一投足，一言一語都是見證人身份，見證主耶穌的救恩，這見證不在乎我們所講所作的，而是在乎我們的生命，是以我們的生命影響別人的生命。正因如此，我們甚至有時會作出犧牲，所以這個字有時又可以譯作「殉道者」(使徒行傳廿二：20；啟示錄十七：6)，為了作基督的見證人緣故，我們甚至犧牲了生命，成為「殉道者」。

什麼人才可以作耶穌的見證人呢？Martur 一字是指到一些親身經歷過的人，他們必須經歷過耶穌的恩典才可以成為耶穌的見證人。所以，我們在神學院畢了業，精通聖經，若這只是頭腦上的認知，而沒有實際生命的改變，我們仍沒有資格作耶穌的見證人，然而，我們若是經歷過神的恩典，又嘗過主恩的滋味，若再加上教會的栽培和訓練，我們將會是更有效的見證人！

但耶穌在使徒行傳一：8 講出一個更重要的條件，這就是聖靈的工作了。耶穌在這裏提到「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」是指五旬節時聖靈的降臨；聖靈降臨是救贖歷史上一個非常重要的里程碑，我們可以這樣說：耶穌的降世，受死，復活，升天，聖靈的降臨，是互相關連的救贖歷史，既是歷史，就不會重覆，正如我們不可以期望耶穌再降世受死和復活，我們也不會期望聖靈會再像五旬節那日般降臨。然而耶穌受死與復活的功效卻超越任何時間和空間的限制，任何一個願意信主的人，他便與耶穌同死同復活了。同樣的，任何一個願意信主的基督徒，聖靈便立即居住在他心裏了。有聖靈在我們身上，就必得著能力，有效的作耶穌的見證人。所以，傳福音並不只在乎我們所講的，乃在乎聖靈在人心裏的工作，正如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前書一：5 說：「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裏，不獨在乎言語，也在乎權能和聖靈，並充足的信心。」

究竟我們要在哪裡作耶穌的見證人呢？首先是同類文化（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），跟著是次文化的（撒馬利亞），又跟著是跨越文化的（直到地極）。這裏所謂「跟著」，並不是指時間之先後，希臘文 kai 一字並沒有時間先後的意念，耶穌不是說，我們先向同類文化作見證，成功後才轉向次文化的，最後才從事跨文化的宣教，這可以是同時間進行的，所以教會不但要重視本地的福音工作，同時也要注重跨越文化的宣教工作。神的大計劃，是要我們推行這世界革命，把整個世界「顛覆」過來，2000 年前，只有 120 人，今日信徒已達千千萬萬，遍佈世界各地，但這革命仍未完成，你我還須努力！

附件二：

真 alethinos

這個星期我們要學習的一個字是 alethinos，中文譯作「真」，英文則譯作 true, real 或 genuine。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27 次之多；其中 8 次是在約翰福音，10 次是在啟示錄。換言之，使徒約翰（約翰福音及啟示錄的作者）似乎特別喜歡用這個字。

其實，在希臘文中，有兩個字都同時可以譯作「真」。第一個是 alethes，第二個是 alethinos 了。然而，這兩個字是有不同的意思，前者 alethes 是指真實的、不是虛構的，就如一個真實的故事，或是一個真正的道理（真理）(true, not false)。而 alethinos 則是指真材實料，不是假貨，比方來說：這手錶是 alethinos，即是說這手錶是真貨，絕非假貨，我們絕不會用 alethes 來形容這手錶的。

在約翰福音，約翰稱耶穌為真光（一：9），真葡萄樹（十五：1），又稱信徒為真正的敬拜者（四：23），這裏都是用 alethinos 的；意思是說：他們都不是冒牌貨，是真真正正，絕不虛假的。這世上實在太多水貨、冒牌貨了，尤其在現今世代，教派林立，個個都以自己為真的，什麼「真耶穌教會」、「真真耶穌教會」充斥市面，我們實在要慎思明辯、真假分明，只有耶穌才是真光，照亮一切黑暗。正因如此，我們實在要多讀聖經，認識和明白真理，能有智慧分辨是非黑白，分出真假，這樣我們才不至被誘離棄真道，所以教會教導的工作（E2）是不容我們輕看的。

附件三： 名 onoma

在新約聖經，Onoma 是一個非常普遍的字，出現過 228 次之多，其中大半是在四福音，使徒行傳及啟示錄出現。在猶太人的觀念中，名是其人的代表，所以他們對神的名極其尊重。在舊約，神的名是 Yahweh（耶和華）。當摩西在何烈山牧養他岳父葉忒羅的群羊時，耶和華從荊棘裏、火焰中向他顯現，他就問神說：「我到以色列人那裏，對他們說：你們祖宗的神打發我到你們這裏來。他們若問我說：他叫什麼名字？我要對他們說什麼呢？」神對摩西說：「我是自有，永有的。」這裏所謂「自有，永有」，就是 Yahweh 了，即中文的耶和華。所以，我們可以說，神的名就是神的啟示，道出了神自己的本性。祂是一個「自有，永有」的神，此外，神的名不但是神的啟示，也象徵了神的尊嚴和大能。出埃及記廿：24 神對摩西說：「凡記下我名的地方，我必到那裏賜福給你。」正因如此，以色列人對神的名是非常尊崇的，因為神的名就儼如神自己一樣。

耶穌在主禱文中，開始的時間便講出三個願：

- 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
- 願你的國降臨
- 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

今天我們要看看第一個願——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，所謂「聖」者，希臘文是 agiazo，意思是「尊崇」「尊敬」；換言之，禱告的首要條件：是一種尊崇神，降服神，以神為神的心態。禱告絕不是索求，好像醫生開藥一般，寫條藥單給神，要求祂按我們所寫下照執。神不是「黃大仙」，有求必應，任我們索取。禱告的基本精神是降服，尊崇我們神的君權，又願意在祂面前屈膝俯伏，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給了我們一個好好的榜樣。在釘十字架前，耶穌來到客西馬尼園，心裏憂愁起來，極其難過，就俯伏在地禱告說：「我父啊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；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禱告就是在神面前完全降服，尊祂為聖。